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ENGXIN TECHNOLOGY LTD.

###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以 *HX Singapore Ltd.* 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5)

###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委任香港新核數師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全部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香港新核數師，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生效，其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1)	投票股數 (概約百分比)(附註2)	
		贊成	反對
1.	批准及確認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亨鑫(江蘇)作為買方與蘇州亨利作為供應商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的二零一九年原材料供應框架協議連同當中的條款及條件，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自的建議年度上限)，以及其履行和實施。	43,844,776 (100%)	0 (0%)
由於該項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50%，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2.	批准及確認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亨鑫(江蘇)作為供應商與蘇州亨利作為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的二零一九年產品銷售框架協議連同當中的條款及條件，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自的建議年度上限)，以及其履行和實施。	43,844,776 (100%)	0 (0%)
由於該項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50%，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3.	批准、追認及確認給予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的授權，以(其中包括)簽署、執行、完成及/或交付(包括再授權)持續關連交易及彼認為與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年度上限相關或相連而言屬必要、合宜或恰當的一切有關文件或協議，以及辦理(包括再授權)一切其他有關行動及事宜。	43,844,776 (100%)	0 (0%)
由於該項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50%，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附註1)	投票股數 (概約百分比)(附註2)	
		贊成	反對
4.	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香港新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140,713,438 (100%)	0 (0%)
由於該項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50%，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附註：

- (1) 有關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其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engxin.com.sg)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及下載。本公佈使用之詞彙應具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通函界定之涵義。
- (2)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百分比，乃根據有權出席及投票及已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持有之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計算。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88,000,000股股份。除Kingevery Enterprises Limited(「Kingevery」)及其聯繫人合共於90,868,662股股份擁有權益、於上文第1至3號決議案擁有權益，以及須放棄及已放棄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通函中表明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據此：

1. 就上文決議案第1至3號而言，賦予股東(不包括Kingevery及其聯繫人)權利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97,131,338股股份。
2. 就上文決議案第4號而言，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88,000,000股股份。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 委任香港新核數師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香港新核數師，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生效，其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承董事會命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崔巍**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杜西平先生及徐國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崔巍先生及張鍾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志昆先生、李珺博士及浦洪先生。

\* 僅供識別